

附件3: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

采购单位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罗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罗山县全域旅游对外宣传（信阳东站）项目		
	项目金额	350000元		
	供应商名称	信阳新卫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刘学理	手机号码	13592440088
	职称	高级印刷师		
	工作单位	省印刷局。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1. 信阳东站属于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且该集团公司广告业务统一归口于武汉铁旅服传媒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管理。 2. 武汉铁旅服传媒有限责任公司授权信阳新卫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对信阳东站贵宾通道进行广告经营。 综上:信阳新卫彩印包装有限公司是信阳东站贵宾通道广告业务的经营者(和)。符合单一来源条件。 可以采用单一来源。			
专业人员签字	刘学理		日期 2023 年 3 月 15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单独分别论述,正楷手工填写。